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一燁
電話：(08)732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5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69600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團隊編撰之「111年度部定課程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參考手冊」、
「111年度校訂課程設計參考手冊」，以及「111年度課程評鑑參考手冊」，業已掛載於網路平臺，請學校轉知所屬教師參考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5748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檔案已上載於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（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>）/課程綱要/課綱推動/前導學校/成果系列之頁面中，可視需求結合課程綱要推動相關研習使用，或提供教師課程規劃及教學設計之參考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